

证券代码：002250 证券简称：联化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5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1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萍女士召集和主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修正案》详见本公告附件。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因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故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一日

附件：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968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135,334股，每股面值1元。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110002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013.5334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477.7656万元。

经公司董事会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登记，新增股份已于2017年1月18日正式上市。同时，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上述情况，现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如下：

原文：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34,642,322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34,642,322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834,642,322股。

现修订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4,777,656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04,777,656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904,777,656股。